

证券代码：000037、200037

证券简称：深南电 A、深南电 B

公告编号：2017-046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周群	董事	工作原因	于春玲
廖南钢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潘承伟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南电 A、深南电 B	股票代码	000037、2000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杰	江媛媛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电话	0755-26948888	0755-26948888	
电子信箱	investor@nspower.com.cn	investor@nspower.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2,962,697.33	697,688,267.08	2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29,201.38	-56,454,746.24	-5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113,210.11	-66,068,598.18	-6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448,855.27	183,680,275.33	-135.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5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10.96%	-88.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43,070,710.89	4,363,703,614.03	-3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20,084,701.54	1,942,713,902.92	-1.1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ONG KONG NAM HOI (INTERNATIONAL) LTD	境外法人	15.28%	92,123,248			
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2%	73,666,824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0%	65,106,130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54%	9,298,62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1.29%	7,804,100			
曾颖	境内自然人	1.00%	6,049,07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3%	5,612,824			
张和平	境内自然人	0.83%	5,025,9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0.65%	3,906,540			
李宝琴	境内自然人	0.59%	3,558,51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100% 股权。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上半年，我国宏观经济继续保持稳中向好发展态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经济转型发展、创新发展的效果正在逐步呈现，能源结构持续优化，转型步伐加快，发展质量和效率不断提高。广东省工业经济运行保持基本稳定，用电需求平稳增长，电力供需总体平衡。根据相关部门的统计与分析，1~6 月份，全省全社会用电量2,68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6%。但由于省内火电机组发电量增长较大，新增容量持续增加，总体电量富余，发电侧月度集中交易竞争激烈，省内对燃机顶峰发电的需求有限，燃机发电依然受到较大制约。虽然公司通过实施重大资产出售实现了2016年度扭亏为盈，使公司的资产质量和资金状况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改善，但公司的主营业务和经营状况未发生根本性改变，作为以燃机发电为主营业务的电力企业，在燃料成本依然高企、发电量受到限制等行业共性问题的影响下，公司的生产、经营仍然面临巨大的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以合法规范运营、安全环保生产为前提，以努力提高经营效益为核心目标，按计划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一是狠抓下属发电厂的安全生产和环保、经济运行，实现了安全“四无”和环保达标；二是在努力争取基本电量的同时，积极参与广东省电力市场双边协商交易和月度集中竞争交易，最大限度提升生产效益；三是密切跟踪国家财政金融政策，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产和债务结构，保障公司的资金链安全；四是全面开展降本增效活动，进一步降低各项成本，努力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五是配合政府部门及相关单位开展土地收储的相关前期工作，尽最大努力保障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六是认真研究产业政策、监管政策和行业动态，结合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和能源结构优化，积极寻找与主业相关业务领域的新项目发展机会，努力探索公司持续经营、良性发展的途径。

报告期内，尽管公司千方百计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但因电价不能完全覆盖经营成本，导致公司上半年未能摆脱经营亏损局面。2017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296.2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62.92万元，每股收益-0.04元，同比减亏约59%。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主要会计政策进行相应修订。本期财务报告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17年8月3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